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CAAC 适 航 指 令

AIRWORTHINESS DIRECTIVE

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CCAR-39)颁发,内容涉及飞行安全,是强制性措施。如不按规定完成,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

编号: CAD2001-B737-26

修正案号: 39-3415

一. 标题: 检查和修理主轮舱内接线盒里的导线束

二. 适用范围: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波音737-100、-200、-300、-400和-500 系列飞机和线号为1至706(含)的波音737-600、-700、-800和-900系列飞机

三. 参考文件:

- 1.FAA AD 2001-20-10 修正案 39-12458
- 2.波音服务信函 737-SL-24-111-B 2001 年 01 月 16 日
- 3.波音标准线路工艺手册 D6-54446

四. 原因、措施和规定

为防止由于位于主轮舱内四个接线盒里的导线束磨损,导致在主轮舱或客舱内产生电弧进而引起失火或在失火时无法停止供给发动机或辅助动力组件的燃油,要求完成下述工作,已完成者除外:

检查

A. 在本指令生效后的18个月内,按波音服务信函737-SL-24-111-B的规定,对主轮舱左右侧上由电气脱开支架构成的四个接线盒内的导线束进行一次详细目视检查,以发现损伤或磨损。

注1:本指令中"详细目视检查"定义为:对特定结构区域、系统、安装或装配情况进行充分的目视查验,以查明是否有损伤、失效或不

正常。通常检查者需要用足够强的光照协助检查。可使用检查工具如 反光镜、放大镜等。可能需要进行表面清洁和制定具体的接近程序。

- (1)如果没有发现磨损,在下次飞行前,按照上述服务信函对导 线束进行保护以防止其与接线盒盖接触磨损。
- (2) 如果发现任何磨损,在下次飞行前,按照上述服务信函修理 磨损的导线,并对导线束进行保护以防止其与接线盒盖接触磨损。

注2: 如果发现磨损的导线,波音服务信函737-SL-24-111-B将波 音标准线路工艺手册D6-54446的20-10-13章节作为修理说明的适当资 料。

B. 完成本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 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

五. 生效日期: 2001年11月20日

六. 颁发日期: 2001年10月26日

七. 联系人: 张森

民航华北管理局适航处

010-64592257